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STARLITE
STAR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升岡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5)

**完成發行於二零一七年期之75,000,000港元按3厘計息之
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i)達榮資本有限公司(「**收購方**」)、升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靚蝦王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可換股債券認購；(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四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可換股債券認購；及(iii)收購方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可換股債券認購最後截止日。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使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局欣然宣佈，根據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有先決條件均獲達成，及收購方認購及向其發行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完成。

承董事局命
升岡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王晶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王晶先生、王星喬先生、陳萬金先生及趙爽先生；非執行董事李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新華先生、王平先生及鄭大鈞先生。

* 僅供識別